

新股名稱 (中文)：永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英文)：Ever Harvest Group Holdings Limited

主板股份編號：1549  
孖展融資按金：20%

發售股份數目：350,000,000 股 招股價：每股 HK\$ 0.30 – 0.38  
集資淨額：約90.90 百萬港元 每手：8,000 股  
配售：90 % 315,000,000 股 孖展融資利率：請致電 2853-2129 查詢  
公開申請：10 % 35,000,000 股 發行市值：4.20-5.32 億港元  
獨家保薦人：國泰君安

每股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HK\$0.11 – 0.13

| 營業記錄：  | 年結 截至 | 12 月    | 31 日   | (詳情可查閱招股文件第199-260頁) |        |         |
|--------|-------|---------|--------|----------------------|--------|---------|
| (年度)：  | 千港元   | 收入      | 毛利     | 稅前經營利潤               | 期內全面收入 | 每股盈利    |
| 2013 年 |       | 591,028 | 86,974 | 34,405               | 31,288 | 2.98 港仙 |
| 2014 年 |       | 594,751 | 77,001 | 42,772               | 38,416 | 3.30 港仙 |
| 2015 年 |       | 459,171 | 82,967 | 44,599               | 39,169 | 3.64 港仙 |

#### 業務簡介：

永豐集團成立於 1993 年，總部設在香港，歷史超過 22 年，集團是中國和香港水路貿易及航運服務供應商。永豐集團於華南提供外貿轉運服務，香港、南沙（廣州主要港口之一）及深圳為集團的主要轉運港。據報告，於 2015 年以標準箱計的集裝箱轉運量計算，集團在全部外貿轉運服務供應商中排名第五，並於廣州、深圳及香港的非國有企業競爭參與者中位列第二。截至 2015 年，集團合計設有包括香港總部在內的 19 個營運點，包括位於福建省、廣東省、廣西壯族自治區及海南省的分公司及代表處。

永豐集團的客戶基礎，包括國際集裝箱運輸公司、中國或香港大型企業或生產商、貿易公司以及獨資公司。集團主要向客戶提供三類服務：(1) 支線船服務；(2) 承運人自有箱服務；及 (3) 海上貨運代理服務。永豐集團的船隊由 16 艘船舶組成，其中四艘為集團根據優先使用協議使用的船舶，12 艘為集團租用的船舶。優先使用協議下的四艘船舶於中國登記。其中一艘以集團名義登記持有 40% 所有權，而其餘三艘船舶各以集團名義登記持有 49% 所有權。

#### 股息政策：

董事會擬宣派於全球發售後可供分派溢利約 20% 作為股息。(詳情可查閱招股文件第 257 頁)

#### 競爭優勢：

(1) 在華南擁有強勢存在及廣泛的國際網絡；(2) 有效的船隊及集裝箱管理，以最大化服務的可靠性及彈性；(3) 集團的經營模式融合海運服務達成協同效應；(4) 可分散集團風險的牢固客戶關係及廣泛客戶基礎；(5) 與國際集裝箱運輸公司之穩固關係，並訂立集裝箱交換協議以提升營運效益；及 (6) 擁有穩定且行業經驗豐富的管理團隊等等。

#### 風險因素：(詳情可查閱招股文件第 25-40 頁)

(1) 海運服務的需求下跌；(2) 貨艙運費的波動；(3) 未能獲得優惠監管待遇，尤其是政府補貼；(4) 燃料價格上漲或燃料供應短缺；(5) 所參與的水路貿易及航運服務市場極具週期性；及 (6) 香港作為轉運港的地位降低等等。

#### 集資用途：

假設發售價為每股 HK\$0.34 計算（即估計發售價範圍的中位數），則永豐集團估計股份發售在扣除估計承銷折扣及佣金與估計售股開支後所得款項淨額為 90.9 百萬港元。永豐集團計劃所得款項淨額撥作以下用途：

- 約 45% (約 40.9 百萬港元) 將用作擴展集團的船隊；
- 約 40% (約 36.4 百萬港元) 將用作發展集團的集裝箱堆場及相關的物流服務中心；
- 約 5% (約 4.5 百萬港元) 將用作購入更多集裝箱，並升級電腦系統及軟件以支持集團的業務增長；及
- 餘額約 10% (約 9.1 百萬港元) 將用作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

|       |          |               |             |                  |
|-------|----------|---------------|-------------|------------------|
| 申請金額： | 8,000 股  | HK\$3,070.63  | 200,000 股   | HK\$76,765.85    |
|       | 16,000 股 | HK\$6,141.26  | 1,000,000 股 | HK\$383,829.26   |
|       | 80,000 股 | HK\$30,706.34 | 3,000,000 股 | HK\$1,151,487.78 |

|      |                                   |       |                 |
|------|-----------------------------------|-------|-----------------|
| 融資期： | 2016年 06 月 28 日 至 2016年 07 月 05 日 | 融資日數： | 7 日 或以上         |
| 截止日： | 2016年 06 月 28 日                   | 退款日：  | 2016年 07 月 05 日 |
| 公佈日： | 2016年 07 月 05 日 經濟日報/英文虎報         | 上市日：  | 2016年 07 月 06 日 |

#### 有意認購者請注意下列事項：

- 請先電話聯絡閣下之經紀或 李小姐/羅小姐 (電話: 2853-2129) 安排申請股數；
- 把有關批核申請股數的金額存入“新富”下列銀行戶口：  
恆生銀行 C/A # 262-238223-001 或 中銀香港 C/A # 039-730-0016036-8
- 請在銀行入數紙上註明客戶名稱及申請股數，然後傳真 (2143-7044/2853-2244) 回 新富證券有限公司。

#### 重要聲明

這份撮要是一項供投資者參考的資料，撮要內容來自集團認為可靠的資料來源，有關資料或許未經獨立核實審計，新富證券有限公司及其任何董事或代表或職員並不會對此撮要之準確性或完整性作任何保證。另外，此撮要的內容可能會在沒有事先通知的情況下作出變更。客戶若因參考本撮要作出認購/買賣而蒙受損失，本公司恕不負責。客戶若需要更詳盡或準確的資料，請查閱有關的招股文件。請客戶注意本公司及其任何董事或代表或職員可能在客戶收到此撮要已使用或根據此撮要的內容作出任何推薦或買賣，因而構成利益衝突的可能性。本公司重申此撮要並不是用作推銷或引導客戶認購/買賣撮要中所提及之證券，客戶如對本撮要有任何疑問，請聯絡新富證券有限公司。